

治霾监管力度不强 空气质量排名靠后

陕西环保厅约谈六县(区)政府

长沙市委书记强调提高信访办结率 对督察组指出问题及时调度、及时整改

◆本报见习记者李涛

陕西省环保厅近日对空气质量排名靠后的6县(区)政府(管委会)和6家涉气环境问题企业进行了集体约谈,要求有关整改方案于一个月内报送陕西省环保厅。

整改

加快整改降下污染物浓度

陕西省环保厅在集体约谈中要求,沔东新城等6县(区)政府(管委会)要准确认识铁腕治霾形势,进一步落实属地管理责任,不断健全铁腕治霾工作机制,加大传导压力,层层夯实大气污染防治责任,逐级逐部门列出任务清单,坚决杜绝推诿扯皮;建立和完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调度、研判、会商、考核、应急和问责等工作机制;加快推进网格化监管网络建设,确保对大气环境问题的规范、精细、高效管理;完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档案管理工作,加快提升县区大气污染防治水平。

要求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等6家存在突出涉气环境问题的企业,落实污染治理主体责任,采取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尽快完成整改任务,做到依法依规生产、达标排放,履行好社会责任。相关市和县

(区)环保局要积极主动做好服务,确保存在问题企业按期全面完成整改任务,保障群众环境权益。

沔东新城等6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人作表态发言,表示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夯实责任,将铁腕治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作为当前最重要的民生工程抓好、抓实,完善工作保障机制,加快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和措施,补齐短板,切实将环境空气中主要污染物浓度降下来。不断创新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思路,切实提升治污降霾工作水平。按照要求制定整改方案,加快整改,彻底整改,给人民群众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陕西师范大学等6家企业承诺,坚决落实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强化整改、狠抓落实,坚决抓好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

本报记者刘立平长沙报道 自中央环保督察组驻湖南开展工作以来,长沙市共收到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信访件33批(次)15019件。截至6月6日,交办信访件已实现全办结,责令整改1106家,立案处罚300家,处罚金额919.017万元,立案侦查16件,行政拘留19人,刑事拘留2人,约谈9人,问责166人,其中责令整改、立案处罚、行政拘留数以及处罚金额均居全省第一。

要求长沙市环保督察信访案件办结率要实现全省第一。

据长沙市配合中央环保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相关负责人介绍,长沙市进一步完善日常工作机制,实行24小时值班制,每日召开各个工作组碰头会议,每周召开全市工作调度会议,高位协调重点难点信访案件处置。建立信访投诉问题分送交办、核查处理、联合审等三大机制,坚持案件交办不过夜,确保案件办理及时有效、规范有序。

长沙市坚持从严从实明确工作责任,市纪委、监察局、政府督查室联合市环委会办公室成立了3个追责问责专项督办小组,对湘江新区、高新区、经开区和9个区县(市)进行了督查;市政府督查室印发《长沙市落实中央环保督察边督边改要求整改成效明显典型案例通报》,有效促进了边督边改工作进展。

约谈

被约谈县(区)空气质量排名靠后

根据通报,今年1~5月,陕西西咸新区沔东新城、西安莲湖区、未央区、经开区、潼关县、咸阳秦都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分别为42天、47天、52天、52天、60天、61天,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分别为33天、29天、32天、32天、23天、29天,空气质量排名居于关中地区靠后位置。

据陕西省环保厅相关负责人介绍,上述问题主要是由于地方政府铁腕治霾压力传导不够,治霾工作任务不落实,治霾工作监管力度不强。目前空气质量状况与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

准和关中其他县区环境空气质量存在较大差距,处于较被动局面,大气环境质量形势不容乐观,完成全年的考核目标任务十分艰巨。

陕西省环保厅在第一季度空气质量专项督查中还发现,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咸阳沔东新城供热公司、渭南陕西陕焦化工有限公司、渭南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陕西渭河发电公司、西咸新区长顺仓储公司,未严格落实污染治理主体责任,存在突出涉气环境问题,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构成较大不利影响。

(上接一版)草案遵循的原则:一是以问题为导向,制定解决突出问题的措施;二是在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防治结合的总思路下,根据土壤污染防治的实际工作需要,设计法律的总体框架和内容;三是根据土壤污染及其防治的特殊性采取分类管理、安全利用等措施;四是立足于土壤污染防治现状和国务院职责分工,设立相关法律主体的行为规范和监督管理制度;五是注重与大气、水、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律之间的相互衔接,增强法律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草案强调,政府、企业和公众是土壤污染防治的三大主体,在土壤污染防治方面负有不同的责任。为了使这些主体各负其责,草案规定了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管理体制、政府责任、目标责任与考核;规定了单位和个人的一般性权利、义务,确立了土壤污染责任人、土地使用权人和政府顺序承担防治责任的制度框架。

草案明确要求建立土壤污染防治标准体系,规定每十年组织一次土壤环境状况普查。为了弥补普查时间跨度较大的不足,还规定了国家实行土壤污染状况监测制度。为了在源头上防止对污染土壤的不当利用,草案规定在制定和修改土地利用规划和城乡规划时,应当充分考虑土壤污染防治要求,合理确定土地用途。同时,草案规定将国家和地方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纳入环境保护规划。

关于对土壤污染的风险管控和修复,草案根据不同类型土地的特点,分设专章规定了农用地和建设用地的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设置了不同的制度和措施。对农用地土壤建立了分类管理制度,分为优先保护类、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采取不同的措施;对建设用地的土壤建立了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规定了风险管控和修复措施,规定了修复工程的实施程序和修复中的污染防治要求。

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举行

关于土壤污染防治的经济措施,草案规定通过多种渠道、多种方式解决土壤污染防治资金问题。一是规定国家采取有利于土壤污染防治的财政、税收、价格、金融等经济政策和措施,鼓励企业以市场运作方式参与土壤污染防治;二是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安排必要的资金用于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加强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的效益;三是国家建立土壤污染防治基金。

此外,草案还规定了监督检查、公众参与的内容,规定了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委员安建在关于《水污染防治法修正案(草案)》主要问题修改情况的汇报中提出以下修改意见:

草案应当体现建立河长制的精神。法律委员会建议增加一条规定:省、市、县、乡建立河长制,分级分段组织领导本行政区域内江河、湖泊的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等工作。

为督促限期达标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如期完成,建议规定:市、县级人民政府每年在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报告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时,应当报告水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执行情况,并向社会公开。

为确保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和监测数据真实可靠,防止监测数据造假,法律委员会建议增加如下规定:一是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对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发现重点排污单位的水污染

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传输数据异常,应当及时进行调查;二是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水行政等部门,统一规划国家水环境质量监测站(点)的设置,建立监测数据共享机制,加强对水环境监测的管理;三是禁止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为防止污水处理后产生的污泥造成新的污染,法律委员会建议增加一条规定: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或者污泥处理处置单位应当安全处理处置污泥,保证处理处置后的污泥符合国家标准,并对污泥的去向等进行记录。同时,增加相应的法律责任。

为解决农业面源污染问题,将防治要求延伸到化肥、农药质量和使用标准的制定环节,法律委员会建议增加如下规定:一是制定化肥、农药等产品的质量标准和使用标准,应当适应水环境保护要求;二是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应当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三是畜禽散养密集区所在地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对畜禽粪便污水进行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

为进一步加大对水环境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法律委员会建议作如下修改:一是增加对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未建设地下水水质监测井并进行监测、加油站等的地下油罐未使用双层罐等违法行为的法律处罚;二是加大对向水体排放油类、酸液、碱液等违法排污行为的罚款金额,针对不同情形的违法行为分别由“一万

元以上十万元以下”提高到“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由“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提高到“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同时规定,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在关于《行政诉讼法修正案(草案)》和《民事诉讼法修正案(草案)》的说明中表示,最高人民检察院是在对公益诉讼试点工作进行全面总结的基础上,起草了这两部法律的修正案(草案)。草案确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的必要性,一是有利于更好地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突出了对生态环境和资源领域的保护,突出了对民生的保护,突出了对国有资产的保护;二是促进了公益诉讼制度的不断完善,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有利于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作用,健全对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的法律法规,弥补了行政公益诉讼的主体缺陷。

草案将检察机关提起行政公益诉讼的案件范围确定为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将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的案件范围确定为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检察机关在提起行政公益诉讼前,应当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民事公益诉讼中,在没有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或者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不提起诉讼的情况下,检察机关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律规定的机关或者有关组织提起诉讼的,检察机关可以支持起诉。

长春市政府专题会议部署环保工作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提升

本报讯 吉林省长春市市长刘长龙日前主持召开市政府专题会议,对全市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再调度、再部署。刘长龙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一定要在认识上再提高、措施上再强化、力度上再加大、抓法上再务实,促进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提升新水平。

件不落实等问题都要认真整改。建立快速反应机制,对群众信访问题做到第一时间分办、第一时间处理、第一时间反馈。

刘长龙还要求,各地、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全市“一盘棋”思想,主动作为,真抓实干,齐心协力,做到落实责任、加强督导、形成合力。各县(市)区、开发区党政主要领导对环保工作要亲自调度、部署和督办,并把任务层层分解。各相关部门要分兵把口、通力协作,把该抓的工作抓到位,把该改的问题改到位。要把问题整改作为当前最紧迫的任务,加强对各地、各部门的督查,对工作不到位的要进行约谈。要督促企业严格落实治污主体责任,主动做好问题整改。加大查处力度,曝光一批、约谈一批、处理一批。

李春晖



从2016年开始,北京市在全国率先开展燃气锅炉低氮改造。为促进锅炉改造工作,北京市环保局、财政局、质量技术监督局联合发布《北京市燃气(油)锅炉低氮改造以奖代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对燃气(油)锅炉低氮改造项目进行补贴。图为北京乐游饭店投资60余万元对燃气锅炉进行低氮改造。 本报记者邓佳摄

“寻找最美基层环保人”推荐活动

当前,全国环境形势依然严峻,环保工作一直处于“负重爬坡”的状态,环保部门特别是基层环保部门承担着面广量大的繁重任务。作为奋战在一线的基层环保人,常年实行“5+2”“白加黑”的工作模式,恪尽职守、奋发有为,栉风沐雨、砥砺前行。面对众多的排污企业,他们克服种种困难,昼夜相继,排查环境违法行为;不管是三伏盛夏,还是数九寒冬,为了获取准确的数据,他们一丝不苟地进行环境监测;在突发环境事件的最前线,他们冒着生命危险坚守现场,保障环境安全。为了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他们付出了巨大的努力。

多年来,全国环保系统涌现出了田洪光、孟祥民等一批感人至深的先进典型,鼓舞和激励广大基层环保工作者以饱满的热情、扎实的作风攻坚克难,不断取得新的成绩。他们长期扎根基层,在平凡的岗位上默默奉献,他们的人生升华出闪光的中国环保精

神,他们的身影构成了最美的时代风景线。

当前,环境与发展的矛盾仍然突出,环境违法行为普遍存在,改善环境质量任重道远。做好生态环保工作,不仅需要资金的投入、制度的保障,更需要坚定的信念、进取的精神,更需要一支忠诚履职、担当有为、业务过硬、无私奉献的环保队伍。为了鼓舞士气,展示环保队伍形象,引领社会风尚,中国环境报社、中国环境网于6·5环境日在全国发起首届“寻找最美基层环保人”推荐宣传活动,树立先进典型,激发全国环保人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投入到打好三大治污战役、改善环境质量的伟大事业中,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环境保护,践行绿色生活,为建设美丽中国而努力奋斗。

活动有关事项如下:

- 一、组织机构
1.主办单位:中国环境报社、中国环境网
- 2.组织机构:主办单位将组建由

环保部门领导、专家学者和媒体代表等组成的组委会,以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最美基层环保人”的推荐标准,并对“最美基层环保人”进行网上投票推荐。

二、推荐范围
推荐范围为全国环保系统在职的基层干部职工。

本次推荐活动最终将产生10个“最美基层环保人”和10个“最美基层环保人”提名。

三、推荐方式
推荐方式包括:
政府机构推荐:环保部门等;社会组织推荐:企事业单位、环保NGO等;媒体推荐:中国环境报记者站、宣教中心等;个人自荐;网民推荐。

- 四、推荐条件
1.拥护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2.忠于职守、爱岗敬业,积极进取、乐于奉献,具有团队精神。
- 3.业务过硬、踏实严谨,不畏艰

难、勇于创新,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突出业绩。

4.廉洁奉公,严于律己,公正守法,一心为民。

五、推荐程序
整个活动分为推荐候选人、确定入围名单、网络投票、公示、确定最终推荐名单、宣传展示6个阶段。

- 1.推荐候选人阶段(6月中旬~9月中旬)。推荐单位或个人填写推荐表格,直接向组委会推荐候选人员,名额不限。
- 2.确定入围名单阶段(9月中旬~9月底)。组委会确定进入投票阶段的候选人若干,在中国环境报、中国环境网、中国环境新闻微信、中国环境新闻微博、中国环境移动客户端等媒体进行公布。
- 3.网络投票阶段(10月初~10月底)。中国环境报、中国环境网、中国环境新闻微信、中国环境新闻微博、中国环境移动客户端等媒体刊发候选人事迹,公布投票方式,吸引网民参与投票,并统计结果。

4.公示阶段(11月上旬)。向全社会公布投票结果,听取公众意见,接受社会监督,党风廉政方面存在问题的一票否决。

5.确定最终推荐名单阶段(11月下旬)。组委会根据投票情况,综合环保部门相关领导、专家学者、媒体人士等方面的意见,确定网民推荐的10名“最美基层环保人”和10名“最美基层环保人”提名。

6.宣传展示阶段(2018年1月)。组织举办首届“寻找最美基层环保人”集中宣传展示活动,向社会公布推荐结果。

活动期间,中国环境报社将派记者寻访先进典型,对他们的事迹进行深入采访,并在中国环境报等媒体上进行宣传报道。

六、推荐材料要求
1.各推荐单位或个人要认真填写《首届“寻找最美基层环保人”推荐宣传活动推荐表》(网上下载,网址:htp://www.cenews.com.cn/xwzx2013/201706/P020170605391860178670.docx),材料必须具体真实,字数在1500字以内。组织推荐的,候选人推荐材料经审核盖章后,统一报送至组委会办公室(同时报送电子版)。有条件的单位可同时报送电视专题片(限20分钟以内),并附文字、图片资料。

2.1张二寸免冠照的电子文件(jpg格式,工作照每张照片量1M左右)。

3.组委会指定中国环境报、中国环境网、中国环境新闻微信、中国环境新闻微博、中国环境移动客户端等为整个活动新闻报道以及活动公告的官方微博媒体。

七、组委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16号,邮编:100062;组委会电话:010-67175015;联系人:宋先生、姚女士;电子信箱:zghjwxx@163.com。

备注:本次推荐宣传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